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内蒙古交换空间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40972415633)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300万元减资至1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内蒙古赛牧牧业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0MA0N08LG48)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亿元减资至10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国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5MA0QCG9XD98)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5000万元减资至10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注销公告

四子王旗唯美美容彩妆服务有限公司(代码91150929MA0MY1GFXB)股东于2020年8月31日决定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注销公告

网金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和林格尔分公司(代码91150123MA0Q6DJT7J)股东决定解散公司,并于2020年8月3日公司成立清算组,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内蒙古贵足大师驾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3MA0MYWX93J)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900万元减资至3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伊青皮业有限公司(注册号150103000029448)股东会于2020年8月31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注销公告

凉城县三联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注册号152629NA000044X)于2020年8月28日决议解散合作社,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社清算组申报债权。

注销公告

新巴尔虎右旗非公经济女企业家协会经理理事会会议决定,即日起协会解散,代码51150727MJ254772XD清算组成立进行清算,未接到通知的自此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协会清算组申报债权。

公告

突泉县人民法院于2019年9月28日作出(2019)内2224清申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廊坊市中铁物探勘察有限公司对内蒙古中铁黄金矿业有限公司的清算申请。指定经律师事务所为内蒙古中铁黄金矿业有限公司管理人,经律师事务所委派刘建斌等3名律师组成清算组进行强制清算。突泉县人民法院并于2020年7月27日作出(2019)内2224清申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内蒙古中铁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清算程序。突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7月28日作出《登记注销核准通知书》准予内蒙古中铁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注销登记。内蒙古中铁黄金矿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起终止经营,内蒙古中铁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清算组。2020年9月1日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鄂尔多斯市沈焦洗煤有限公司(91150621082181924H)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2200万元减资至15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法院公告

曹存兴:

原告郭靖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因你不在户籍地居住,也无其他联系方式,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山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诉讼请求如下:1.依法判决原告郭靖与被告曹存兴离婚。2.婚生子归原告抚养,被告支付抚养费每月1000元。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
2020年9月1日

胡士平:

原告丁凡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0121民初6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被告胡士平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偿还原告丁凡平借款及利息合计人民币136000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420元(原告丁凡平已经预交),由被告胡士平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
2020年9月1日

陈龙:

本院受理原告陈焕诉被告陈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0902民初9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人民法院
2020年9月1日

姚秀滨: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包头中心支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0)内7101民初1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铁路运输法院
2020年9月1日

曹铁山:

本院受理原告通辽市科尔沁区红星街道双井子社区顺达租赁站诉被告曹铁山、王宝山、通辽市哲一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02民初1035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20年9月1日

曹国兵、谢林梅:

本院受理原告武川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诉曹国兵、谢林梅(2020)内0125民初888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武川县人民法院
2020年9月1日

梅花:

原告贾汉栋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0121民初34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被告梅花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原告贾汉栋借款人民币14360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59元(原告贾汉栋已经预交),由被告梅花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
2020年9月1日

遗失声明

●周小军遗失内蒙古玺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金川新天地25#B-1-912购房合同与购房收据金额为304704元丢失,声明作废●武川县麻俊光酒馆遗失营业执照副本,代码92150125MA0PXB78XG声明作废。●贾海军(身份证号150102198301060558)将呼和浩特恒大雅苑影城1042号商铺租赁保证金收据丢失,收据编号082708收据金额4492元,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呼和浩特市金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无关,声明作废●额尔古纳市拉布大林舒华元运输户遗失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证正本,车牌号蒙EYU182,证号150784001945,声明作废●新城区宏波水产品经销部遗失营业执照正本,代码92150102MA0C4U4Y8F,声明作废●新城区本哈乐香饭馆遗失营业执照副本,代码92150102MA0NNYR16E,声明作废●周文学遗失位于呼和浩特市芳清园二期汇豪天下27号楼104号车库的房屋订购单、购房收据,号0005162,日期2009年2月17日,金额120000元整,开发商:内蒙古西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特此声明●韩靖遗失士兵证,证件号码:字第20161001049特此声明●李俏遗失士兵证,证件号码:字第20151001434特此声明●葛靖彬遗失士兵证,证件号码:字第20150126382特此声明●董文强于2020年8月28日遗失第二代身份证,号150105198601140110)特此声明●徐嘉琪士官证遗失,证号:字第20150024098号,声明作废●王文强士官证遗失,证号:字第20150024090声明作废●包兴安遗失身份证,号152221200102064018特此声明●张东升(身份证150122198703251117)遗失内蒙古巨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具的购买碧水蓝山东区高层26号楼1单元2504房屋的购房款合同和收据,金额346333元,声明作废。今后产生的任何经济纠纷与内蒙古巨东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无关●王琦遗失军官证,证号军字第0834329号,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鼎通运输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本,注册号15010000035362特此声明●阿米拉遗失呼和浩特市富力通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购富力华庭9-1-303室的首付款收据,收据号9987943金额230974元,声明作废●王迎春遗失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证号150103198903033019,从业类别:道路旅客运输(大客),声明作废。

工程竣工公告

由我公司中标承建的呼市公安局苑景住宅小区工程于2012年10月竣工验收。请与该工程有关的债权人于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月内与我司联系,超过期限视为自动放弃债权,我公司不再予以处理。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
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公告

阿荣旗海升中草药种植专业合作社(代码93150721MA0N2DUB5P)于2020年8月27日决议解散合作社,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社清算组申报债权。

撤销公告

内蒙古蚂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号:150105000122779)经股东会研究决议,撤销注销备案登记及注销公告,债权债务仍由本公司承担,特此公告。